中銀崇光 Visa 卡「電子生日獎賞」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中銀崇光 Visa 卡電子生日獎賞」(下稱「本推廣」) 之推廣期由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包括首尾兩日，下稱「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由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在香港所發行並印有 標誌的中銀崇光 Visa 白金卡/中銀崇光 Visa Signature 卡 (下稱「合資格信用卡」)之主卡客戶 (下稱「合資格客戶」)。

3.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可享用電子生日獎賞一次。卡公司將於合資格客戶生日月份前透過電郵或手機短訊向合資格客戶提供電子生日獎賞兌換碼。合資格客戶之合資格信用卡需於卡公司發送有關電郵或短訊前成功批核，並選擇接受電子或短訊渠道之直銷推廣，方可享電子生日獎賞。電子生日獎賞兌換碼不可轉讓予他人使用。合資格客戶須於 SOGO Rewards 手機應用程式 (下稱「SOGO Rewards App」)內進行兌換以享電子生日獎賞。

4. 合資格客戶須預先登記成為崇光(香港)百貨有限公司(下稱「崇光百貨」)之 SOGO Rewards 會員，方可兌換電子生日獎賞。所有會員資料以崇光百貨 SOGO Rewards 會員系統及網站之終端機顯示為準。其他 SOGO Rewards 條款及細則則以「SOGO Rewards 會員計劃條款及細則」所載內容為準，詳情請瀏覽 SOGO Rewards App。

5. 每位合資格客戶於換領電子生日獎賞時必須登入 SOGO Rewards App 會員帳號，點選「獎賞」內之生日獎賞橫額，進入中銀崇光 Visa 卡「電子生日獎賞」兌換網頁進行兌換。每位合資格客戶(按 SOGO Rewards 會員號碼，下稱「會員號碼」)每年只可換領電子生日獎賞一次，不可重複換領。會員號碼不可與他人共用。

6. 於首次成功兌換後，卡公司將記錄合資格客戶所提供之會員號碼用作兌換電子生日獎賞及日後其他相關推廣用途。會員號碼一經登記，不得更改。

7. 如合資格客戶曾於申請中銀崇光 Visa 卡時提供會員號碼或曾兌換電子生日獎賞，須使用同一會員號碼進行兌換。

8. 合資格客戶須於電郵或手機短訊所列明之指定換領日期內進行兌換及使用電子生日獎賞禮物券(「電子禮券」)，逾期無效，恕不另行通知及補發。

9. 經卡公司核實相關資料後，電子禮券將即時自動誌入所登記之會員號碼的 SOGO Rewards App 帳戶內。合資格客戶可自行瀏覽 SOGO Rewards App「獎賞」內之「我的獎賞」頁面，以查閱電子禮券資料。

10. 電子禮券只可於崇光百貨指定商戶換領禮品。合資格客戶須於指定商戶出示簽賬發票、SOGO Rewards App 內之電子禮券二維碼及合資格信用卡作換領禮品之用。

11. 電子禮券之使用受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 SOGO Rewards App 查閱電子生日獎賞所載內容。

12. 合資格客戶的信用卡賬戶於兌換電子生日獎賞時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換領電子生日獎賞。如合資格客戶於獲取電子生日獎賞時，違反信用卡持卡人合約/信用卡合約條款、信用卡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將不獲發電子生日獎賞兌換碼及獲取有關電子生日獎賞。

13. 合資格客戶所換領之電子禮券不可兌換現金、轉換其他禮品、退回或轉讓，及不可作售賣用途。

14. 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詐行為，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 及/或卡公司將即時取消合資格客戶的資格及保留追究之權利。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亦保留因合資格客戶被取消資格而收回有關電子生日獎賞之權利。

15. 本推廣之電子生日獎賞由崇光百貨提供。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電子生日獎賞之供應商，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恕不承擔任何對電子生日獎賞或相關服務質素之責任。如對電子生日獎賞有任何查詢、意見或投訴，請致電崇光顧客服務熱線 2833 8338。

16.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崇光百貨參與之商戶所提供的優惠、產品、食品及/或服務質素 (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質素及供應量) 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崇光百貨參與之商戶並不代表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崇光百貨參與之商戶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17.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上述任何商戶內其提供優惠、產品、食品、飲品及/或服務之的供應商，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概不就此作出任何保證，或對其所構成之後果負責。客戶如有任何查詢、意見、索償、投訴及或糾紛，請直接與崇光百貨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恕不承擔任何責任。

18. 手機應用程式 SOGO Rewards App 為第三者的流動應用程式/網頁。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上述商戶的供應商。客戶如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崇光百貨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不會對崇光百貨提供的流動應用程式/網頁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流動應用程式/網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19.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無審閱或核實且概不就使用該第三方流動應用程式/網頁內的資訊或其刊載或提供的資料、產品或服務或私隱慣例所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不論疏忽或其他方式)。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認同或推薦該流動應用程式/網頁所刊載或提供的任何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亦概不就該等流動應用程式/網頁所刊載或提供的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的任何的不確或失當負責。請審閱有關第三方流動應用程式/網頁載有的條款及條件、相關免責聲明及私隱政策。

20.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有關商戶之流動應用程式/網頁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21.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崇光百貨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崇光百貨保留所有爭議的最終決定權。

22.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及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3.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